证券代码:000416　证券简称:民生投资　公告编号:2009-19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大股东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2009年5月4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泛海")受让上海华馨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馨")持有的本公司119,981,428股限售流通股,已于2009年4月3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证券过户登记手续。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中国泛海持有本公司119,981,428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2.56%,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华馨不再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民生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九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09-017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CDM项目在联合国注册成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9年4月30日接到联合国CDM项目执行理事会电子邮件通知,公司申请的CDM项目于2009年4月30日在联合国正式注册成功。预计公司向日本三菱商事株式会社转让硝酸装置产生的氧化亚氮温室气体减排量为57.5万吨/年二氧化碳(折合),本公司将与有关方密切合作,早日取得正式减排量,增加公司效益。

公司CDM项目详情见公司于2007年3月31日及2007年12月25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经核证减排量购买协议的公告》和《关于公司CDM项目进展情况的公告》。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09-022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08年12月22日,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大股东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科瑞天诚")将其所持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00万股质押给自然人凌佩娟作为借款担保。(详见公司于2008年12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2008-032号公告)

近日,本公司收到科瑞天诚函告,获悉科瑞天诚于2009年4月28日将原质押给自然人凌佩娟的600万股解除质押,同时将解除质押后的600万股以及所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300万股合计900万股质押给江西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江西信托"),以获得由江西信托提供的人民币1.1亿元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36个月。

上述600万股解除质押和900万股重新质押的手续已分别于2009年4月28日、2009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质押期限自2009年4月29日起至办理解除质押之日止。

科瑞天诚共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60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6000万股)的37.5%。科瑞天诚本次解除质押和重新质押后,累计质押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59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6.875%。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 600275　证券简称:*ST昌鱼　编号:临2009-014号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及连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大股东北京华普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正在讨论对公司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本次交易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防止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股票自2009年5月5日起连续停牌。公司拟在公告刊登后尽快(最迟不超过30天)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它相关规定,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独立财务顾问将出具核查意见。公司股票将于公司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恢复交易。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公司股票将于6月5日恢复交易,并且公司在股票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 600275　证券简称:*ST昌鱼　编号:临2009-015号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公司联系电话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业务需要,公司对外联系电话变更为:0711-3200330和010-65801695

特此公告

湖北武昌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五月四日

股票简称:武钢股份　公司债简称:07武钢债　临2009-037
股票代码:600005　公司债代码:126005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08年度股东大会补充审议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2009年4月2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因工作变动原因,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王炯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董事、副董事长职务。董事会于2009年5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关于调整董事会成员的临时提案,提名王振有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王振有先生简历附后)。

根据《公司章程》第53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据此,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2009年5月15日公司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王炯先生在担任公司副董事长期间,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在此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5月4日

王振有先生简历

王振有,男,汉族,1954年10月出生,辽宁鞍山人,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1975年9月参加工作,历任湖北省计委投资处副处长、工业处处长、对外经济处处长,湖北省计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宜昌市委副书记、市长,黄石市市委书记,现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王振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务员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24　证券简称:天邦股份　公告编号:2009-027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越南天邦特驱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邦特驱")年设计生产能力为20万吨的饲料生产线项目于日前正式投产。

2007年10月12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四川特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驱公司")合营组建天邦特驱。该公司于2008年1月2日取得了商务部批准证书([2008]商合境外投资证字第000320号),2008年1月16日取得越南隆安省投资计划所颁发的投资执照,注册地址为越南隆安省,经营范围为饲料生产,主要产品为对虾饲料、无鳞鱼饲料及猪饲料,注册资本600万美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39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65%;特驱公司认缴出资额为210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35%。(详见公司2007-040号公告)

2008年9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越南天邦特驱饲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变动的议案》。增资扩股及股权变动后的天邦特驱由公司、特驱公司、越南美农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农公司")三方合作经营,注册资本740.74万美元,其中公司占65%股权,特驱公司占16%股权,美农公司占19%股权。(详见公司2008-048号公告)

特此公告

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4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09-016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到期归还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08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该议案经过2008年11月5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同意公司使用5,000万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2008年11月5日起至2009年5月5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08年10月2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08-037)。

根据相关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司于2008年11月5日起陆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2009年5月4日公司已将该5,000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未受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5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09-031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09年4月28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09年5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会董事11人,实际参会董事11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12号"文的核准,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完成发行35,06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上市日为2009年4月27日,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586,331,144元增加至人民币2,936,931,144元,发行的总股份数由2,586,331,144股增加至2,936,931,144股。现将《公司章程》中关于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修改详情见本公告附件:章程修正案(2009年5月4日)。

本公司修改后的《章程》全文见巨潮网网站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将提交本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审议并通过《关于通知召开本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兹定于2009年5月22日上午9:30分在深圳TCL大厦B座19楼召开本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四日

附件:章程修正案(2009年5月4日)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2009年5月4日)

1、章程原文:

第三条　公司于2004年1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0,000,000股以及在吸收合并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时向原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4,395,944股,合计994,395,944股,于2004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修改为:

第三条　公司于2004年1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90,000,000股以及在吸收合并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时向原TCL通讯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4,395,944股,合计994,395,944股,于2004年1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于2009年1月7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50,600,000股,于2009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章程原文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86,331,144元。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936,931,144元。

3、章程原文

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586,331,144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改为:

第二十条　公司经批准发行的股份总数为2,936,931,144股,全部为普通股。

(完)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100　证券简称:TCL集团　公告编号:2009-032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本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集人: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情况: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09年5月22日上午9点30分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1)截止2009年5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6.会议地点:深圳市科技园高新南一路TCL大厦B座19楼第一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合法性和完备性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议程:

审议《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披露情况

以上议案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于2009年5月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1)法人股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到本公司董事会办理登记手续;

(2)社会公众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及证券商出具的有效股权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方式进行登记。

2.登记时间:2009年5月21日

3.登记地点: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B座19层,邮政编码:518057。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公司地址:深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科技园)南区一道TCL大厦B座19层

(2)邮政编码:518057

(3)电话:0755-33313831

(4)传真:0755-33313819

(5)联系人:徐晶

2.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9年5月4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表决意见(有效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审议《关于修改本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委托人未明确表示表决意见,则受托人(代理人)可按自己决定表决。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股2009-014
转债代码:125960　转债简称:锡业转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我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公司董事长雷毅先生、副董事长高文翔先生、副董事长皇甫智伟先生、董事兰旭先生、董事杨奕敏女士等五名董事联名提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09年5月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28日以当面送达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此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董事认真审阅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并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为:有效表决票数11票,其中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11名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

1、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屋场坪1500t/d采选工程建设已进入带矿带水试车阶段,根据目前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万元(¥1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含5,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工程建设的顺利完成。

董事会同意为以上贷款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笔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14,000万元)为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2,449,402,205.63元(2008年12月31日数)的5.72%。

2、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目前的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含1,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生产经营正常周转。

董事会同意为该笔贷款提供担保,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笔担保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为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2,449,402,205.63元(2008年12月31日数)的1.63%。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股2009-015
转债代码:125960　转债简称:锡业转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经公司监事沈洪忠先生、监事孟锡荣先生、监事舒永秀女士等三名监事联名提议,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监事会会议于2009年5月4日以传真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09年4月28日以当面送达及传真的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此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和《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各位监事认真审阅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并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为:有效表决票数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5名监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

1、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屋场坪1500t/d采选工程建设已进入带矿带水试车阶段,根据目前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万元(¥1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含5,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工程建设的顺利完成。

监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笔担保金额人民币壹亿肆仟万元(¥14,000万元)为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2,449,402,205.63元(2008年12月31日数)的5.72%。

2、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根据目前的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含1,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生产经营正常周转。

监事会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笔担保金额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为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2,449,402,205.63元(2008年12月31日数)的1.63%。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零九年五月五日

证券代码:000960　证券简称:锡业股份　公告编号:股2009-016
转债代码:125960　转债简称:锡业转债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9年5月4日,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预案》,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申请的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因为其提供担保的控股子公司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及本公司章程之规定,为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于2003年4月21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锡矿开采、政策允许的有色金属矿产品、有色金属化工产品、贵金属产品、金属材料的生产与销售,矿山设备及零配件的机械加工制造。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屋场坪1500t/d采选工程建设已进入带矿带水试车阶段,根据公司目前的资金需要,公司拟向招商银行长沙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期限一年;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壹亿万元(¥1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含5,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建设工程的顺利完成。银行提出的条件是需由本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到2009年3月31日,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银行借款余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5,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7.7%。

2、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于2004年10月22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400万美元,经营范围为:集成电路球状数组构装高精度锡球相关的产品,与电子、微电子产业相关原材料的开发、生产与销售。根据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目前的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昆明分行申请人民币肆仟万元(¥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含1,000万元前期贷款到期续贷),期限一年,以保证其生产经营正常周转。银行提出贷款条件是需由本公司进行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截止到2009年3月31日,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银行借款为4,000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5.15%。

三、担保协议的签署及执行情况

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由本公司及被担保的各控股子公司与银行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屋场坪1500t/d采选工程建设目前已进入带矿带水试车阶段,预计5月份开始试生产,建成投产后将产出锡精矿,应有到期偿还债务的能力,本公司持有云南锡业郴州矿冶有限公司99%的股权,如不进行该笔贷款,将会影响其建设活动的正常进行,最终影响到本公司的经营效果。

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产品属于锡材中的高端产品,市场前景广阔,随着市场的逐步打开,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的收入和效益将有较大规模的增长,应有到期偿还债务的能力。如不进行该笔贷款,将会影响其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最终影响到本公司的经营效果。

本公司持有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75%的股权,其余三位股东分别为宋昕(台湾)、萧标颖(台湾)、金玟善(台湾),持有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股权比例分别为13%、10%、2%,三位股东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且同意以其分别持有的股份为公司向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4000万元贷款提供的担保进行反担保。公司为云锡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对外担保数额累计为32,362万元,占公司最近经审计的净资产额2,449,402,205.63元(2008年12月31日数)的13.21%。均是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无其它担保事项,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锡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0九年五月五日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09-019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09年5月4日(星期一)上午10:00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发出时间为2009年4月27日。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学海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全体董事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1、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湖北葛店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葛店人福",我公司持有其94.65%的股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州分行申请办理的借款人民币贰仟万元(¥20,000,000.00),期限一年或两年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2、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州贝龙环保热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贝龙",我公司持有其58.00%的股权)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越秀支行申请办理的借款人民币叁仟万元(¥30,000,000.00),期限一年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3、公司董事会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天津中生乳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生",我公司持有其90.00%的股权)在中国建设银行天津红桥支行申请办理的借款人民币叁仟壹佰万元(¥31,000,000.00),期限一年的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董事会授权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葛店人福注册资本6,648.70万元,我公司持有其94.65%股权,已列入《湖北省2008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名单》。葛店人福是专业从事计划生育药物和甾体原料药及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新型现代化制药企业。其主要产品为单方、复方米非司酮片,非那雄胺及胶囊,醋酸环丙孕酮,奥卡西平等。截至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2,581.24万元,净资产8,454.60万元,当期主营业务收入6,974.32万元,净利润945.25万元。

2、广州贝龙注册资本3,500.00万元,我公司持有其58.0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环保产品的科研、生产及销售服务。该公司主要产品为冰球冰蓄冷系统、盘管冰蓄冷系统、水蓄冷系统、水蓄热系统以及燃油、气、电、煤锅炉及换热设备、环保设备、秸秆燃气设备及移动式动力站。截至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4,603.73万元,净资产5,608.51万元,当期主营业务收入6,902.49万元,净利润235.40万元。

3、天津中生注册资本6,370.72万元,本公司持有其90.00%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安全套及相关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康乐"、"爱佳"等系列安全套,是国家计生委安全套定点采购厂家之一。截至2008年12月31日,该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12,020.70万元,净资产6,489.55万元,当期主营业务收入6,443.70万元,净利润-536.74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认为上述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各项经营业务正在正常进行中,具备债务偿还能力;本公司未有与证监发[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精神相违背的事件发生;该担保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上市公司权益不会因此受到损害。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我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27,69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100,613.00万元的27.521%,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四日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09-020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二○○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通知公告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定于2009年5月7日(星期四)上午10:00在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二○○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二○○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及《二○○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已分别刊登在2009年4月22日、2009年4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现将会议相关情况再次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相关事项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http://www.chinaclear.cn)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可以到会参加会议现场投票表决,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2、现场会议时间为:2009年5月7日(星期四)上午10:00。

3、网络投票时间为:自2009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5:00起至2009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止。

4、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09年4月27日(星期一)。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变更股票发行方式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3.1、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类型;
3.2、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
3.3、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
3.4、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3.5、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3.6、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股份锁定期;
3.7、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
3.8、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
4、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与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6、关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的议案;
7、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4月27日(星期一)。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亲笔授权委托书参加本次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3、部分应邀出席会议的中介机构、新闻媒体及其他人员。

四、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时间:自2009年5月6日(星期三)下午15:00起至2009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5:00止。

2、未办理过身份验证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之前,需至少提前一天办理身份验证,取得网上用户名、密码及电子身份证书,具体流程见附件1之《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3、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股东可使用网上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具体流程见附件2之《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4、有关股东办理身份验证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hinaclear.cn)查询。

5、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登记手续:

(1)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及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3)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4。

3、登记时间:2009年4月28日(星期二)至5月5日(星期二)工作时间,即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注意事项: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596718-8019,传真:027-87597232;

3、联系人:孙静、吴文静、袁敬;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九年五月五日

附件1:

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投资者开立证券账户时已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可使用证券账户号网上用户名、密码等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站(www.chinaclear.cn)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无需再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

投资者开户时未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若需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必须事先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投资者办理身份验证业务遵循"先注册,后激活"的程序,即先通过互联网进行网上自注册,再到注册时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现场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手续,激活网上用户名,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同时在身份验证机构领取电子证书。投资者网上用户名一旦激活,即刻生效,并可长期使用,投资者需牢记网上用户名、密码,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还需妥善保管电子证书。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上自注册

注1: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页面左侧"投资者服务"项下"投资者注册"。

注2:在用户注册页面输入以下信息:
(1)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2)A股、B股、基金等账户号码;
(3)投资者姓名/全称;
(4)网上用户名;
(5)密码;
(6)选择是否使用电子证书;
(7)其他资料信息。

注3:根据系统提示,投资者在系统列出的身份验证机构备选名录中选择一个身份验证机构(例如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身份验证手续。

注4:注册成功后,提示页面列出了后续操作需要的各项材料。投资者须牢记网上用户名及密码。网上用户名需提交给身份验证机构以办理身份验证手续,身份验证完成后,网上用户名可与密码配合使用,登录网络服务系统。

(二)现场身份验证

注:注册成功的网上用户名未被激活前,不能用来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业务。自然人、境内法人和境外法人投资者须分别携带以下申请材料,到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办理身份验证:

1、自然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本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委托他人代办的,还需提交经公证的委托代办书、代办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2、境内法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书及复印件,或加盖申请人公章的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3、境外法人:
(1)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
(2)有效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或与商业注册登记证明文件具有相同法律效力的可证明其机构设立的文件及复印件;
(3)董事会或董事、主要股东或其他有权人士授权委托书,能证明该授权人有权授权的文件,以及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

附件2、

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投资者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并激活网上用户名后,即可参加今后各有关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投资者使用已激活的网上用户名、密码(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在有效时间内按以下流程进行网络投票:

注1:使用电脑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页面左侧的"投资者登录",电子证书用户选择"证书用户",非电子证书用户选择"非证书用户"。

注2: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非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验证码,验证码由系统自动产生,并显示在页面上。

咨询电话:(北京)010-58598851,58598912(业务)
010-58598882,58598884(技术)
(上海)021-68870190
(深圳)4008833008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二○○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注册(身份证)号: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1	关于公司变更股票发行方式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	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	
3.1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类型	赞成□ 反对□ 弃权□
3.2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式	赞成□ 反对□ 弃权□
3.3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	赞成□ 反对□ 弃权□
3.4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	赞成□ 反对□ 弃权□
3.5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赞成□ 反对□ 弃权□
3.6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股份锁定期	赞成□ 反对□ 弃权□
3.7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	赞成□ 反对□ 弃权□
3.8	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决议有效期	赞成□ 反对□ 弃权□
4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5	关于公司与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份认购合同》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	关于本次发行前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7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注:1、股东填写本授权书时,应明确勾选授权类别("代为"或"全权")

2、股东选择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将按授权股东意志投票;选择全权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按自己意志投票。投票时,请在"表决情况"选项中打"√";

3、每项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4、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股东签章:　　受托人签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